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摘要)



2015 年 03 月

证券代码：000885

证券简称：同力水泥

公告编号：2015-002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同力水泥	股票代码	00088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侯绍民	吕晶晶	
电话	0371-69158113	0371-69158315	
传真	0371-69158112	0371-69158112	
电子信箱	tlsn000885@163.com	tlsn000885@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3,937,868,983.38	4,001,426,906.04	-1.59%	4,120,307,79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8,248,987.15	66,376,879.56	153.48%	251,866,93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8,865,768.85	55,696,184.06	149.33%	242,525,416.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70,539,889.87	417,175,859.96	108.67%	716,140,986.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32	0.1555	140.00%	0.5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32	0.1555	140.00%	0.50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4%	3.94%	4.70%	10.59%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总资产（元）	4,822,549,181.55	5,195,670,944.77	-7.18%	5,217,662,563.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69,563,597.83	1,721,881,730.23	26.00%	1,651,874,074.57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55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607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8.74%	278,907,035	278,907,035	质押	130,806,000
天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58%	64,499,312			
中国联合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11%	48,000,000			
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1%	18,566,936			
新乡市经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9%	6,144,453			
新乡市凤泉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4%	3,054,736			
上海伊天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7%	807,753			
田淼	境内自然人	0.15%	700,800			
吴要跃	境内自然人	0.15%	700,000			
邢贝贝	境内自然人	0.15%	7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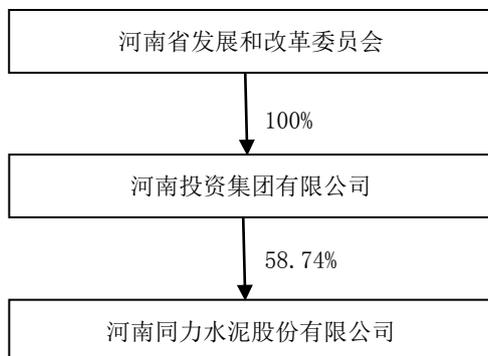
（3）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水泥及熟料的销售，报告期内由于竞争激烈，公司产品价格有所下降，造成公司营业收入有所减少，但由于营业成本下降，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长，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393,787 万元，同比降低 1.59%，营业成本 304,734 万元，同比降低 5%，营业利润 8080 万元，同比增加 1404.4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6,825 万元，同比增加 153.48%。本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87,054 万元，较上年增加 45,336 万元。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1.83 元，较上年增加 0.85 元。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企业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从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实施外，其他准则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实施。本公司根据准则规定重新厘定了相关会计政策，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 2014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进行重述。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规定，本公司将其他非流动负债中列报的政府补助，调至递延收益列报，将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调至其他综合收益列报。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比较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如下表：

财务报表项目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2013年1月1日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递延收益		32,735,421.42		31,073,780.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32,735,421.42		31,073,780.29	
其他综合收益		-3,561.3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561.31			

2、本期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